

关于举办 2019 年江苏省研究生节能低碳创新实践大赛的通知

环境与节能是二十一世纪科技发展的方向，应重点解决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的环境污染问题。低碳生活是我们共同的目标，减少固体废弃物污染，降低碳排放，使我们的天更蓝、水更清、地球更美好。

为了积极响应“节能减排、低碳生活”的号召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开展节能减排学校行动的通知》（教发[2007]19号）精神，深入贯彻牢固树立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新发展理念，同时又极好地将校园生活与社会实际接轨，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，现举行由江苏省工学1类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主办、江苏大学承办的江苏省研究生节能低碳创新实践大赛。此次大赛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主题

节能减排、低碳生活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竞赛内容为：紧扣竞赛主题，体现新思维、新思想的实物制作（含模型）、软件、设计等作品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参赛对象为全日制在校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。参赛者必须以小组形式参赛，每组不得超过7人，可聘请指导教师1名。

四、竞赛日程与安排

1、竞赛报名与作品申报：参赛者在2019年9月15日前完成设计并将参赛报名表、申报书，以及说明书（申报书与说明书各打印一份，说明书附在申报书后面一并装订，并盖章）快递给竞赛组委会（参赛报名表、申报书、说明书格式见附件1至附件3）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大赛联系邮箱，邮箱地址为：jjsjndt@163.net。作品寄送地址为（建议通过EMS或顺丰快递邮寄）：江苏省镇江市学府路301号江苏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1508室，邮编212013；收件人：李彬，电话：18266630775。

2、作品初审：初定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~9月31日，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在网上进行作品初评。确定大赛三等奖和入围决赛作品名单。

3、作品公示：通过初审的作品，设为期3天的公示期。

4、终审、决赛：初定于2019年10月12日，在江苏大学举办总决赛，即作品终审和决赛。

五、评审规则

（一）评审原则

秉承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，参赛作品指导教师不得作为本次大赛初审及决赛评委，参赛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。大赛评委将根据作品的科学性、可行性、创新性和经济性等指标对作品进行初审和终审，并提出获奖名单。

（二）评审程序

赛事分为两个阶段：一是初审，二是现场决赛。

1. 初审。初评阶段包括形式检查、专家初审、专家复审、公示等环节。

(1) 形式检查：大赛执行委员会组织人员对报名表格、材料、作品等进行形式检查，并对参赛学生的有效身份信息进行审核。针对有缺陷的作品提示参赛队在规定时间内修正。

(2) 专家初审：大赛组委会聘请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，对有效参赛作品进行网上初审。

(3) 专家复审：对专家初评有较大分歧意见的作品，大赛组委会安排专家进行复审。

(4) 公示：根据参赛作品初审及复审的情况，确定参加决赛的作品名单以及三等奖名单，在进行公示，并通知参赛院校。公示有异议者可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申诉，申诉作品将由大赛仲裁委员会处理。

2. 现场决赛。现场决赛包括作品现场展示与答辩、决赛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：

(1) 参赛选手现场作品展示与答辩：现场展示及说明时间不超过10分

钟，答辩时间约 10 分钟，提问回答时间 3 到 5 分钟。在作品展示、答辩时需要向评审组说明作品创意与设计方案、作品实现技术、作品特色等内容。同时，回答评委的现场提问。评委综合作品展示和答辩情况，确定作品答辩成绩。在作品评定过程中评委应本着独立工作的原则，根据决赛评分标准，单独给出作品答辩成绩。

(2) 决赛评审：答辩成绩进行排名后，根据大赛奖项设置名额比例，确定各作品奖项的等级。

(3) 公示与颁奖：决赛作品的获奖名单将在网站上公示。大赛闭幕式根据公示结果进行颁奖。

(三) 评分细则

1. 初评：每件作品安排 3 名评委进行评审，并采用专家回避制度，即专家不评审自己所在高校的作品。3 名专家依据评分细则对作品进行评分，评分细则如下：

<u>规则描述</u>	<u>分值占比</u>
“节能低碳”主题吻合度	10%
科学性（技术方案的合理程度）	10%
创新程度和先进性	20%
独创性（是否为导师项目或学位论文题目）	10%
预期经济效益和推广价值	10%
作品完善程度	10%
作品来源等与竞赛宗旨符合度因素的综合评价	30%

根据 3 名专家的评分，获得该作品的分值，并按分值高低对所有作品进行排序，确定入围决赛名单和三等奖、优秀奖名单。如果作品安排复审，则由初审阶段的复审专家小组复审作品，确定该作品是否进入决赛。

2. 现场决赛：决赛答辩时，要求作品介绍明确清晰、演示流畅不出错、答辩正确简要不超时。各答辩小组的答辩评委由 3-5 位专家组成，所有专家对本校参赛作品实行回避制，并且不得有来自同一高校的 2 位或 2 位以上专家在同一答辩小组担任评委。每个评审小组的评委依据评分要点分别对该组作品打分，并由工作人员分别计算每个作品的得分，然后根据

分值进行组内排序。

最后，各组成绩进行综合排名。专家委员会召开集体会议，讨论确定等级奖名单和优秀组织奖名单，报大赛组委会批准后进行公示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1、竞赛设立等级奖和优秀组织奖两类奖项。

2、等级奖设特等奖（可空缺）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。获奖比例由竞赛委员会根据参赛规模的实际情况确定，初定为 2%、7%、10%、15%、15%。

3、优秀组织奖由组织委员会对竞赛组织中表现突出的单位进行提名，报竞赛委员会讨论通过确定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大赛联系邮箱：jjsjndt@163.net 微信公众号：



QQ 群：599100990

联系人：李彬 电话：18266630775

江苏省工学 1 类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江苏大学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江苏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

2019 年 8 月 22 日